

农机购置补贴审核 办事指南

一、受理范围：临泽农场辖区内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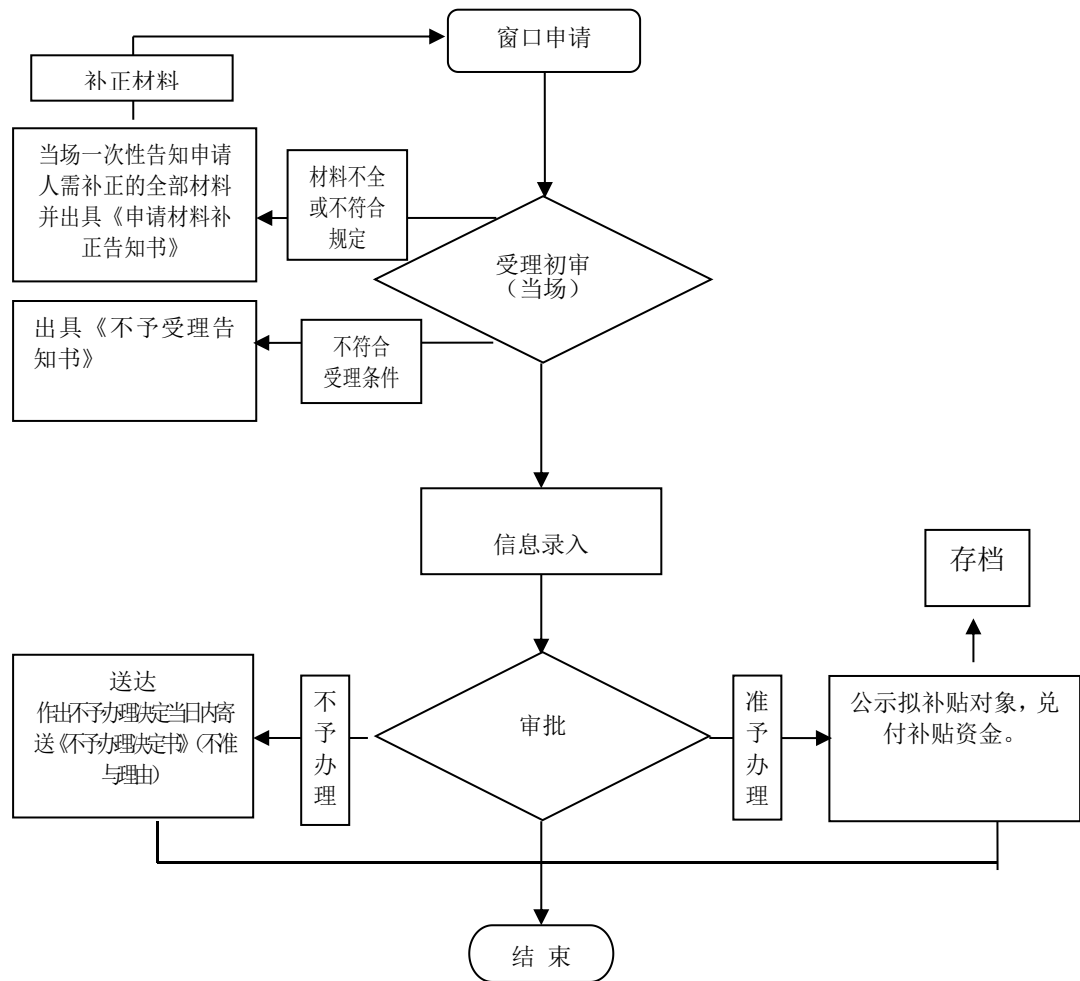
二、办事依据：《临泽农场 2018—2020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

三、申请条件：临泽农场辖区内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新购置的列入《临泽农场 2018—2020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范围内的机具。一般在购机之日起 24 个月内提出申请。

四、申请材料见附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形式	材料来源	材料详细要求	必要性及描述	备注
1	购机发票	原件	申请人	正式机打发票	必要	
2	身份证	原件	申请人	与发票标注一致	必要	个人提供
3	营业执照	原件	申请人	与发票标注一致	必要	经营组织提供
4	户口本	原件	申请人	原件	必要	个人提供
5	银行存折	原件	申请人	惠民惠农一卡通	必要	个人提供
6	银行开户许可证	复印件	申请人	A4 纸复印，一式一份。	必要	经营组织提供
7	机具铭牌照片	原件	申请人	6 寸彩色照片一张或电子版原始照片。	必要	
8	机具人机合影照片	原件	申请人	6 寸彩色照片一张或电子版原始照片，照片中人与申请者为同一人。	必要	
10	机具合格证	原件	申请人	原件	非必要	
11	农机行驶证	原件	申请人	原件	必要	购置联合收获机、拖拉机或拖拉机配套机具者提供
12	农机驾驶证	原件	申请人	原件	非必要	

五、办理流程



六、办理时限：申请即办理。申请受理到资金兑付时限为 90 天。

七、收费标准：本事项不收费

八、办理地点和时间：

受理地点：临泽农场生产科、临泽农场农机服务中心

受理时间：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8:00（节假日除外）。

九、办理结果：经过审核同意后，个人申请者的补贴资金将通过农场计财科通过惠农惠民财政补贴“一卡通”系统直接兑付到申请对象所对应的“一卡通”帐户；合作社、公司等组织机构的补贴资金直接兑付到组织的对公银行帐户。未获准的通过电话或者现场告知未获通过的原因及需要补正的资料清单。

十、咨询监督电话：咨询电话：0936-5648147

投诉监督电话：0936-5648178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审核 办事指南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申请指南

一、受理范围：临泽农场辖区内依法报废旧农机且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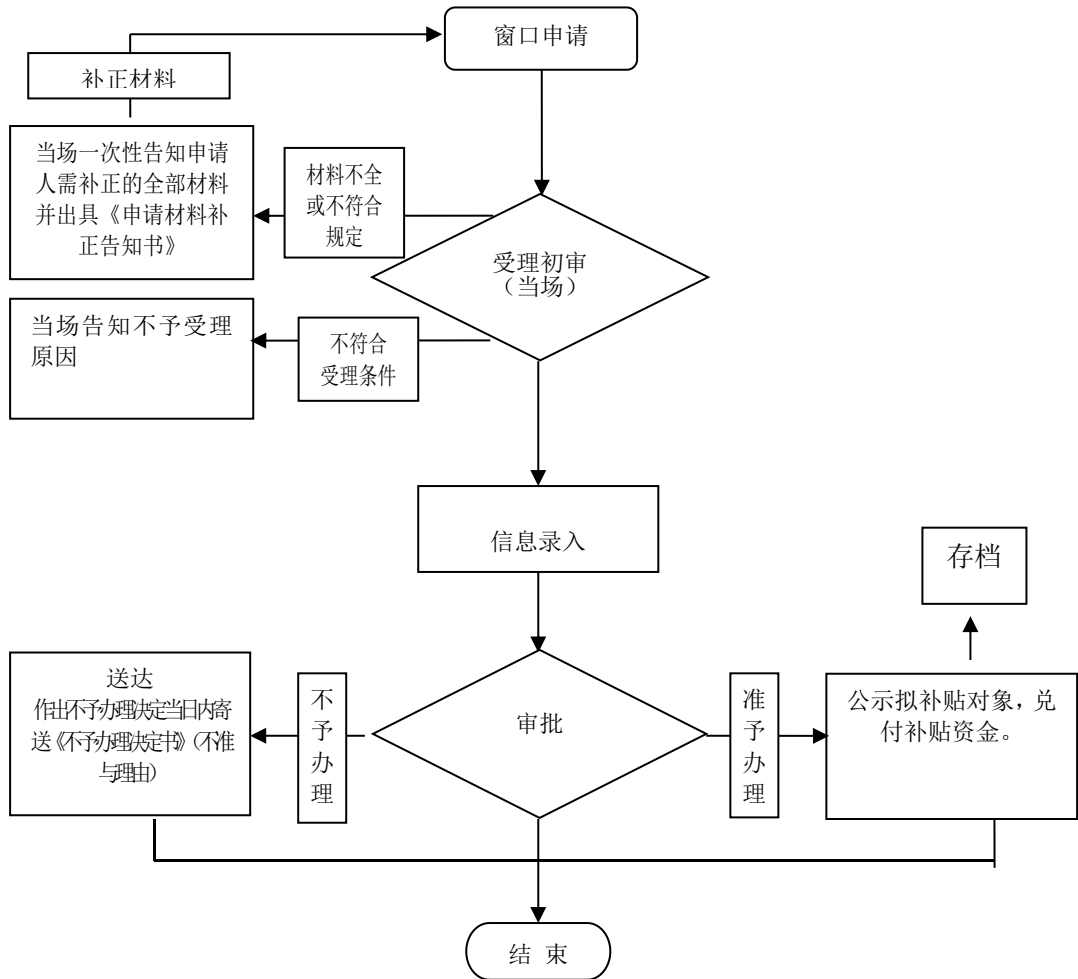
二、办事依据：《临泽农场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

三、申请条件：报废补贴农机应当主要部件齐全，来源清楚合法，机主应就机具来源、归属等作出书面承诺。纳入牌证管理的农机需要提供农机监理机构核发的牌证；无牌证或未纳入牌证管理的农机，应当具有铭牌或出厂编号、车架号等机具身份信息，或由农机监理机构出具已备案管理的档案资料。

四、申请材料见附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形式	材料来源	材料详细要求	必要性及描述	备注
1	临泽农场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	原件	申请人	回收企业、县农机监理站审核盖章，A4纸一式4份	必要	可下载
2	报废机具的来历证明	原件	申请人	原件	必要	
3	报废机具无权附纠纷承诺书	原件	申请人	申请者自书承诺文件，A4幅面	必要	

五、办理流程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在农机购置补贴系统中同步办理，在申请农机购置补贴前应当同时办理好报废更新补贴相关手续。

六、办理时限：申请即办理。申请受理到资金兑付时限为 90 天。

七、收费标准：本事项不收费

八、办理地点和时间：

受理地点：临泽农场农机服务中心

受理时间：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8:00（节假日除外）。

九、办理结果：经过审核同意后，个人申请者的补贴资金将通过镇财政所审核确后由县财政局通过惠农惠民财政补贴“一卡通”系统直接兑付到申请对象所对应的“一卡通”帐户；合作社、公司等组织机构的补贴资金直接兑付到组织的对公银行帐户。未获准的通过电话或者现场告知未获通过的原因及需要补正的资料清单。

十、咨询监督电话：咨询电话：0936-5648147

投诉监督电话：0936-5648178

